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86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合力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届次: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会议通知时间:2021年7月2日

3、会议通知方式:通讯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7月9日

5、会议召开方式:通讯表决方式

6、会议表决情况: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陈贵生先生、黄旭晖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增补黄爱武先生、郑剑芳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陈贵生先生辞去总裁职务,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郑谢先生为公司总裁,郑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郑剑芳先生、曾小利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陈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郑剑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出售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基于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业务规划调整,经公司管理层决策,董事会审议通过终止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挂牌转让有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1年7月26日在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50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87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合力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届次: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会议通知时间:2021年7月2日

3、会议通知方式:通讯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7月9日

5、会议召开方式:通讯表决方式

6、会议表决情况: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王佐先生、吴彬彬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同意增补林家迟先生、夏扬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出售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基于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业务规划调整,经公司管理层决策,公司拟终止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挂牌转让有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88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合力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的情况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陈贵生先生、黄旭晖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贵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董事、董事长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黄旭晖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陈贵生先生、黄旭晖女士均不在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陈贵生先生、黄旭晖女士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日,陈贵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黄旭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陈贵生先生及黄旭晖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以上两位董事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增补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需增补两名董事。经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2021年7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黄爱武先生、郑剑芳先生为公司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人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增补完成后,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黄爱武先生、郑剑芳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条件,具体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附件:

1、黄爱武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工程师。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爱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下属公司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郑剑芳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兼任财务管理部部长;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副总裁。

郑剑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89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合力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监事辞职的情况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王佐先生、吴彬彬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佐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吴彬彬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王佐先生、吴彬彬女士均不在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王佐先生、吴彬彬女士辞职后,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监事前,王佐先生、吴彬彬女士将继续履行其监事职责。截至本公告日,王佐先生、吴彬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王佐先生、吴彬彬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对以上两位监事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增补监事的情况

2021年7月9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增补林家迟先生、夏扬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林家迟先生、夏扬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附件:

1、林家迟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部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总监,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北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林家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下属公司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夏扬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历任福建省和信科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兼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监事管理中心专职董监事。

夏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下属公司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90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合力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陈贵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贵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裁等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任职。陈贵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陈贵生先生担任总裁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为保障公司有序经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郑谢先生为公司总裁,郑谢先生不再担任副总裁;同意聘任郑剑芳先生、曾小利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陈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郑剑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郑谢先生、郑剑芳先生、曾小利女士、陈迎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人员具体简历详见附件。

二、离任三年内再次聘用的情况说明

曾小利女士曾于2017年5月15日至2018年12月28日任公司监事,属于离任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曾小利女士2018年12月28日离任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870,184股,离任期间合计买入29,800股,合计卖出800,000股,截至本公告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099,984股。上述买卖行为系在离任半年后发生,买卖数量未超过个人所持股份的25%,其买卖行为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曾小利女士人职公司多年,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扎实深厚的专业功底,具备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曾小利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附件:

1、郑谢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历任共青团福建省委副处级干事、正处级干事、调研员兼福建青年杂志社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

郑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郑剑芳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兼任财务管理部部长;公司董事、副总裁、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副总裁。

郑剑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曾小利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历任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品质中心副总裁兼董经办董事长特别助理、交付中心副总裁兼采购中心副总裁;公司采购中心副总裁;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运营中心副总裁。

曾小利女士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5,099,984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陈迎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经济师,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副总经理兼风控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陈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91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合力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出售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概述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珠海晨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晨新")100%股权、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际光电")100%股权以及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波电子")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

2021年3月23日公司发布《关于出售资产方案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将三家公司股权捆绑联合转让调整为分别单独挂牌转让,原定的挂牌底价、主要资产处理方式、债权债务处理原则、对外担保的处理等核心交易要件保持不变。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终止了珠海晨新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的出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出售珠海晨新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二、终止事项及审议

基于业际光电业务规划调整,经公司管理层决策,公司拟终止业际光电100%股权挂牌转让有关事项,并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出售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出售业际光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92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合力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于2021年7月26日在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50层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1年7月26日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7月26日

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7月26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7月26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7月20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存在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任何需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对相关议案的表决均视为对该相关议案的无效表决,不计入统计结果。

委托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进行投票的其他股东,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有明确投票意见指示,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不得接受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无明确投票意见指示的委托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50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提案1:逐项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1.01 增补黄爱武先生为公司董事

1.02 增补郑剑芳先生为公司董事

提案2:逐项审议《关于变更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1 增补林家迟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 增补夏扬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提案3:《关于终止出售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 事项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提案一、提案二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增补公司董事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1.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增补黄爱武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2	增补郑剑芳先生为公司董事	√
2.00	《关于变更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增补林家迟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2	增补夏扬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计投票提案:		
3.00	《关于终止出售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7月21日8:30至12:00,13:30至18:00。

3.现场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50层公司会议室,合力泰证券部。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来信或传真上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来信请寄: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50层公司会议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谨、吴丽明

电话:0591-87591080

邮箱:zqdb@holitech.net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17",投票简称为"合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监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7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7月2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7月26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即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1、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2、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3、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4、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1.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选举票数		
1.01	增补黄爱武先生为公司董事	√			
1.02	增补郑剑芳先生为公司董事	√			
2.00	《关于变更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选举票数		
2.01	增补林家迟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2.02	增补夏扬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终止出售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如果委托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有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上表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3、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方的方框中打"√"为准,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他符号、同时填多项或不填的视同弃权统计。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1-036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6日以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9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希女士主持,经出席会议董事讨论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潘国正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张丽萍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补选曾冠钧先生、崔东京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

曾冠钧先生、崔东京先生简历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补选靳卫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

靳卫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潘国正先生辞去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曾冠钧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崔东京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

根据《公司章程》,由曾冠钧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一和议案三详见2021年7月10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7月26日14:30,在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综合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8)详见2021年7月10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0日

附件:

1、曾冠钧先生简历

曾冠钧,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诺欧商学院管理学硕士。2008年开始工作,先后任职于香港李氏集团、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墨柏林咨询并购部、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本部。2019年3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投资总监、投资部总经理、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冠钧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曾冠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2、崔东京先生简历

崔东京,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12月至2004年6月任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天津市油漆总厂)财务科长;2004年7月至2013年11月任天津塑力线缆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总裁办副主任;2013年12月至2017年2月任天津大海实业集团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3月至2021年6月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本部内控管理中心副总经理、总部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风险管理中心总经理、东明企业首席财务官兼基金业务部副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东京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崔东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3、靳卫平女士简历

靳卫平,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2004年7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石家庄远东房地产有限公司物业办公室;2008年9月至2010年7月北京科技大学就读;2010年7月至2015年12就职于金隅股份下属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3月至2016年11月就职于东旭蓝天人力行政中心;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人力、运营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靳卫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靳卫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1-037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潘国正先生、董事张丽萍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潘国正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张丽萍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潘国正先生、张丽萍女士本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国正先生、张丽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应履行而未履行的任何承诺。潘国正先生、张丽萍女士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潘国正先生、张丽萍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潘国正先生、张丽萍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潘国正先生、张丽萍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